

附件：闽侯县甘蔗片区 350121-GZ-B-17 至 23 地块控规调整论证征询意见公示

闽侯县甘蔗片区350121-GZ-B-17至23地块控规调整论证征询意见公示

公示说明

我局委托编制《闽侯县甘蔗片区350121-GZ-B-17至23地块控规调整论证》，就甘蔗片区350121-GZ-B管理单元长江村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及周边地块进行规划调整，于2023年8月9日经过专家技术审查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规定，现将控规修改方案向利害关系人进行公示，公开征询意见。

闽侯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公示时间：30天
公示期限：2023年9月13日至2023年10月12日

用地位置：
拟调整范围位于闽侯县甘蔗片区西部，东至广元路，西至墩园洲路，南至滨城大道，北至昙石山大道。

规划调整必要性：
根据县政府会议精神，原则同意甘蔗街道提出的意见，将滨城中路（甘蔗派出所东侧）约12亩用地中靠甘蔗派出所方向约4.97亩用地划接甘蔗街道长江村，用于建设村级组织活动场所，现拟对该片区进行调整。

调整后地块指标详见下表：

地块编号	用地代号	用地名称	总用地面积(m ²)	容积率	建筑密度(%)	绿地率(%)	建筑限高(m)	公共服务设施	规划状态
B-17	G1	公园绿地	4180.76	-	-	-	-	-	-
B-18	R2B1	商住用地	7078.72	-	-	-	-	-	保留
B-19	A1	行政办公用地	4896.32	-	-	-	-	甘蔗派出所 县公安局水上派出所	保留
B-20	R21	居住用地	10262.78	-	-	-	-	-	保留
B-21	A1	行政办公用地	3314.37	1.5	30	35	36	-	可开发
B-22	S42	社会停车场用地	2655.76	-	-	-	-	社会停车场一个(95个泊位)	保留
B-23	R2B1	商住用地	11703.67	-	-	-	-	-	保留

备注：
 1、该图位为示意图，方案以最后审批为准。
 2、在公示期限内，如果对公示论证方案有任何疑问或建议，可来电或亲往我局规划（国土）部接洽地址：福州市闽侯县甘蔗街道滨江商务中心3楼《闽侯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》，邮政编码：350100，联系电话：0591-22078918，电子邮箱：mh-natp@163.com，并注明“闽侯县甘蔗片区350121-GZ-B-17至23地块控规调整论证意见及建议”。
 3、如需听证，应在公示期限内书面向我局提出申请。

规划管理单元区位图



所属管理单元编码

350121-GZ-B

指北针\比例尺



图例

- 商住用地
- 二类居住用地
- 行政办公用地
- 社会福利设施用地
- 社会停车场用地
- 拟调整范围

原控规示意图



拟调整规划草案示意图

